

证券代码：600595

证券简称：*ST 中孚

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06

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风险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管理人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孚实业”或“公司”）股票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至 2021 年 1 月 21 日连续五个交易日累计上涨 25.2%，短期内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。

现就风险提示如下：

一、二级市场交易风险

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至 2021 年 1 月 21 日连续五个交易日累计上涨 25.2%，短期内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。

二、生产经营说明

截至目前，公司生产经营正常。

三、公司重整说明

2020 年 12 月 11 日，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法院”）作出（2020）豫 01 破申 112 号《民事裁定书》及（2020）豫 01 破申 112 号《决定书》，裁定受理债权人郑州市丰华碳素有限公司对公司的重整申请。公司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20 年 12 月）（以下简称“《上市规则》”）“第十三章 退市与风险警示”“第四节规范类强制退市”第 13.4.1 条第（七）项相关规定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国家法律规定重整时间为 6 个月，到期后可延长 3 个月，公司将积极配合法院、管理人的工作，在法律规定的期限内力争提早完成。管理人将根据重整工作进展及时披露相关信息，保护债权人、中小股东和广大职工的合法权益。

风险提示：根据《上市规则》“第十三章退市与风险警示”“第四节规范类强制退市”第 13.4.14 条第（六）项的规定，若公司重整失败，公司股票将面临

终止上市的风险。

四、其他

2021年1月16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公司2020年年度业绩预亏的公告》，公司预计2020年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80亿元-85亿元；因需计提减值损失及逾期债务违约金，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亏损13亿元-15亿元，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将亏损8亿元-10亿元。

公司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，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0年年度报告为准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

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一日